

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的一种，同一表决权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7日13:00。
-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年4月6日15:00—2025年4月7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826	盖世食品	2025年3月3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本公司聘请上海兰迪（大连）律师事务所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

（七）会议地点

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将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后，董事会提名盖泉泓先生、王晓华女士、张金虎先生、宋强先生、YING JING 女士、杨懿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提名非独立董事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子议案如下：

1. 1 《提名盖泉泓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 2 《提名王晓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 3 《提名张金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 4 《提名宋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 5 《提名 YING JING 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 6 《提名杨懿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盖世食品：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二）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将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后，董事会提名徐学明先生、曹云锋先生、司旭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提名独立董事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子议案如下：

2.1 《提名徐学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2 《提名曹云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3 《提名司旭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盖世食品：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三）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吴新刚先生、朱文靖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提名非职工代表监事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子议案如下：

3.1 《提名吴新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3.2 《提名朱文靖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盖世食品：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累积投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三）；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件；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5、办理登记手续，可以用信函、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网络投票登记：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规定办理身份证件。

（二）登记时间：2025年4月3日9:30-15:00

（三）登记地点：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长城街道畅达路320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杨懿；

联系地址：大连市旅顺口区长城街道畅达路320号公司会议室；

联系电话：0411-86277777-8026；

邮政编码：116047。

（二）会议费用：股东自行承担。

五、备查文件目录

1.《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1日